

嘉義市政府文化局 函

地址：60081嘉義市忠孝路275號
承辦人：沈文玉 小姐
電話：05-2788225轉609
傳真：05-2715832
電子信箱：wenny@ems.chiayi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嘉義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月12日
發文字號：嘉市文圖字第113020002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(376602700E_1130200025A00_ATTCH3.jpg)

主旨：檢送本局「《晒藝集》林燦祿 × 歐志成詩書畫聯展」活動文宣電子檔，敬請協助公告宣傳，並鼓勵貴單位同仁或師生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《晒藝集》為本局出版之嘉義市作家作品集新書，由詩人林燦祿教授與藝術家歐志成老師合著，本展覽節選二位老師的詩、書、畫作品，從平面閱讀轉化實體作品精彩展覽，敬邀蒞臨這場豐富美麗的文學盛宴。
- 二、活動展期自113年1月16日起至113年1月28日止，地點於嘉義市立博物館簡報室前廳舉行。
- 三、相關活動資訊請參閱電子海報或至嘉義市圖書館臉書粉絲專頁查閱。

正本：嘉義市立吳鳳幼兒園、嘉義市立復國幼兒園、嘉義市立幸福幼兒園、嘉義市世賢國民小學、嘉義市北園國民小學、嘉義市民族國民小學、嘉義市志航國民小學、嘉義市育人國民小學、嘉義市林森國民小學、嘉義市垂楊國民小學、嘉義市宣信國民小學、嘉義市崇文國民小學、嘉義市博愛國民小學、嘉義市港坪國民小學、嘉義市僑平國民小學、嘉義市嘉北國民小學、嘉義市精忠國民小學、嘉義市興安國民小學、嘉義市興嘉國民小學、嘉義市蘭潭國民小學、嘉義市大同國民小學、國立嘉義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嘉義市文雅國民小學、嘉義市立大業實驗國民中學、嘉義市立北園國民中學、嘉義市立北興國民中學、嘉義市立民生國民中

國立嘉義大學



學、嘉義市立玉山國民中學、嘉義市立南興國民中學、嘉義市立嘉義國民中學、嘉義市立蘭潭國民中學、嘉義市政府警察局、嘉義市政府消防局、嘉義市政府環境保護局、嘉義市政府財政稅務局、嘉義市政府衛生局、嘉義市政府文化局、嘉義市東區戶政事務所、嘉義市西區戶政事務所、嘉義市地政事務所、嘉義市東區區公所、嘉義市西區區公所、嘉義市殯葬管理所、嘉義市立體育場、嘉義市家庭教育中心、嘉義市立美術館、嘉義市長期照顧管理中心、國家圖書館、國立臺灣圖書館、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、臺北市政府文化局、新北市政府文化局、基隆市文化局、臺中市政府文化局、彰化縣文化局、新竹縣政府文化局、新竹市文化局、高雄市政府文化局、桃園市政府文化局、南投縣政府文化局、金門縣文化局、花蓮縣文化局、宜蘭縣政府文化局、嘉義縣文化觀光局、苗栗縣政府文化觀光局、臺南市政府文化局、臺東縣政府文化處、連江縣政府文化處、屏東縣政府文化處、雲林縣政府文化觀光處、國立臺灣文學館、國立嘉義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嘉義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嘉義高級中學、國立嘉義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華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嘉義高級家事職業學校、嘉義市私立輔仁高級中學、嘉義市私立仁義高級中學、宏仁學校財團法人嘉義市宏仁高級中等學校、嘉義市私立東吳高級工業家事職業學校、嘉義市私立興華高級中學、嘉義市私立嘉華高級中學、國立中正大學、國立嘉義大學、南華大學、宏仁學校財團法人嘉義市立仁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本局圖書資訊科



裝

訂

線



53

學生事務處課外活動指導組 簡簽

承辦人：郭佳惠
電話：2717066
電 子 信 箱
：cottale1029@mail.ncyu.edu.tw

擬辦：

- 一、本文係嘉義市政府文化局「《晒藝集》林燦祿 × 歐志成詩書畫聯展」活動文宣電子檔，協助公告宣傳1案。
- 二、副知民雄學務組並上網公告。
- 三、文陳閱後存查。

會辦單位：

決行層級：第二層決行

——批核軌跡及意見——

1. 學生事務處 課外活動指導組 專案輔導員 郭佳惠 113/01/15
10:15:52(承辦)：

2. 學生事務處 課外活動指導組 組長 陳宣汶 113/01/18 16:32:23(核示)
：

3. 學生事務處 秘書 林正韜 [學務長 唐榮昌(乙)] 113/01/19
09:15:58(決行)：

如擬(代為決行)

裝

訂

線



魚



菊

林榮祿 × 歐志成

詩書畫聯展

113.1.16—1.28

嘉義市立博物館1樓簡報室 前廳



佳



指導單位：嘉義市政府
CHIAYI CITY GOVERNMENT

主辦單位：嘉義市政府文化局
CULTURAL AFFAIRS BUREAU
CHIAYI CITY